

隆德县财政局

关于2023年闽宁协作资金用于清凉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和陈靳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绩效目标的批复

隆德县陈靳乡人民政府：

现将2023年度闽宁协作发展资金15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给你单位，并要求如下：

一、本次批复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财政再评价或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请务必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实施项目并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必须重新编制绩效目标报批。

二、请你单位在绩效目标批复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将绩效目标申报表在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示。

三、预算执行中，你单位应建立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以确保绩效目标不偏离。每季度末，要向县财政局报送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情况表。没有报送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情况的，将不予拨付项目建设进度款。

2023年闽宁协作资金用于陈靳乡清凉村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隆德县陈靳乡清凉村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隆德县陈靳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设陈靳乡清凉村菌菇基地，建设菌菇大棚，蓄水池供水工程和大棚给排水工程，电气设备安装、道路铺设等附属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凉村菌菇基地		1个
		质量指标	设计和特色风貌管控		有设计，有特色，有风貌管控，符合乡村旅游建设发展规律
			建设项目分阶段和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项目开工率		≥100%
	建设周期内项目竣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二、三产业产值		显著增加
			当地农户可支配收入		显著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		显著增加
			基础设施和生产生活条件		显著增加
			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显著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保持原有自然风貌
			村庄规划区绿化覆盖率		显著提升
	绿色建筑及新能源使用		积极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工程使用寿命		达到规定使用期限	
乡村壮大村经济基础设施整体设计布局营造		合理布局融合创新实现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8%	
		陈靳乡清凉村村民满意度		≥98%	

2023年闽宁协作资金用于陈靳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隆德县陈靳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隆德县陈靳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条件，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促进乡村经济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陈靳乡村的个数		7个村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100%
			建设项目分阶段和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项目开工率		≥100%
	及时拨付，按需支付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二、三产业产值		显著增加
			当地农户可支配收入		显著增加
		美化乡村生活环境，带动经济发展		显著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陈靳乡乡村发展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		显著增加
			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条件，更好为民办事		显著增加
			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显著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保持原有自然风貌
	村庄规划区绿化覆盖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环境、经济发展可持续增长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8%	
		陈靳乡各村村民满意度		≥98%	